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16-077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5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5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19.5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79,465,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37,857,2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41,607,800.00元，已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存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扣除其他发行费用12,151,565.7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29,456,234.3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2月13日到账。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于2015年2月13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5]G1400050019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于2015年2月13日分别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具体详见《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2），开设募集资金专项存放账户，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

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募集资金专项存放账户列式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金额（元）	项目名称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	3602021429200428843	180,387,800.00 （包括待支付 发行费用）	整体衣柜技术升级扩 建项目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	3602021429200429071	41,220,000.00	信息系统升级技术改 造项目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441167020018010079487	160,000,000.00	整体衣柜技术升级扩 建项目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391190100100012530	6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具体详见《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07），一致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14,049.97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也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该置换事项也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会议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具体详见《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9）；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将原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整体衣柜技术升级扩建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11,800.00 万元通过增资的方式用于惠州好莱客集成家居有限公司“全屋家居定制项目”以

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其中“全屋家居定制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7,8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本次涉及变更投向的金额为 11,800.00 万元，占原项目总投资额的 35.92%，占 2015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 24.61%。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信息系统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详见《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息系统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8）；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信息系统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 15,992,101.14 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

公司专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元）	截止日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391190100100012530	12,247.03	2016 年 11 月 9 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	3602021429200428843	0.00	2016 年 11 月 10 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	3602021429200429071	15,998,764.52	2016 年 11 月 10 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441167020018010079487	23,078.86	2016 年 11 月 10 日

为进一步提高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截止 2016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节余募集资金共 16,011,011.55 元转入公司一般存款账户（其中：兴业银行转出 12,247.03 元，工商银行转出 15,998,764.52 元）。

截止 2016 年 11 月 15 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账号为 441167020018010079487）账户余额为零，但由于该账户季度结息原因，注销手续尚未完成，待销户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公告该账户销户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目前公司信息系统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顺利实施完毕，同时考虑到整体衣柜技术升级扩建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毕，经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三方商议，公司依据《三方监管协议》已将以下专户中的余额全部转出，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销户日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开发区支行	391190100100012530	2016 年 11 月 9 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	3602021429200428843	2016 年 11 月 10 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	3602021429200429071	2016 年 11 月 10 日

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6 日